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7-169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农业节水战略规划，全面应用新科技、新技术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综合节水体系，完善双方节水产业链布局，加快物联网核心技术在农业节水领域的应用落地，助推高效农业节水社会的可持续发展。2017年11月3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与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科技”、“乙方”股票代码：300259）本着“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在智慧农业及智慧水利领域展开合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2、公司董事长杨仁贵先生，同时担任新天科技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在此协议下，双方后期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针对具体项目的合作协议，在具体合作项目确定后，双方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及交易金额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各自的内部决策程序履行相应的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槐街1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241256186
法定代表人：	费战波
经营范围：	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检测、维修：电子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外部设备及软件，高低压配电设备，节水

	设备, 节电设备, 燃气设备, 仪表数据采集、存储、传输系统设备, 智能卡产品及软件、智能灌溉设备、机井灌溉控制装置、高低压灌溉成套设备、水文、水资源、环保、气象仪器仪表; 物联网技术开发,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开发;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能源管理系统设计及施工;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网络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智慧水务、智慧燃气的应用系统、应用软件技术开发; 数据处理、云计算;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通讯工程; 互联网信息服务; 测绘服务; 玻璃钢制品、管材的生产与销售; 农田水利灌溉设计与施工; 喷灌滴灌设备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房屋租赁。 (上述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11 月 02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11 月 02 日至长期

2、财务状况

新天科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期末总资产为 2,044,918,601.08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09,889,830.98 元, 营业收入为 505,945,860.78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300,228.95 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杨仁贵先生同时担任新天科技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新天科技与公司构成了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名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 签署日期: 2017 年 11 月 3 日

(三) 生效条件: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 协议期限: 5 年

(五) 合作具体情况:

1、市场合作: 整合双方优势, 为农业、水利提供整体智慧化解决方案; 在产品采购上优先与对方合作, 保证为对方提供优质产品和高品质服务。

2、联合研发合作: 在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等领域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联合研发。

3、数据共享：建立常态化的数据资源共享机制，以水资源大数据应用为目标，共同推进大数据信息的获取、处理与集合，支持水利、农业、市政等领域的水利大数据信息资源的开发与应用，形成相互支持、互为补充的数据资产合作。

4、技术交流：双方可根据自身需要，不定期举办物联网、智慧农业、智慧水利等相关的联合技术交流、展会、培训等活动。

5、组建项目和科技奖励联合申报体：针对特殊项目，双方组建项目联合申报体，联合申报国家级、省部级和地方科技项目，促进技术与产品的中试转化与推广应用。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新天科技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能够优势互补，推动物联网技术在农业、水利等领域的发展应用，提升新型智慧农业、智慧水利的智能化水平和科技含量，打造行业标杆，进一步提升双方项目的市场占有率，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加速落实公司的战略布局。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7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未与新天科技发生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新天科技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四日